

坚持“六法”并举 实现和谐移民

竹山县移民局

(2011年2月22日)

潘口水电站位于汉江最大的支流堵河上游河段，是我县最大的招商引资项目，也是十堰市水电支柱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堵河干流梯级开发控制性工程。坝址在竹山县境内，电站大坝为混凝土面板堆石坝，正常蓄水位 355m，总库容 23.38 亿 m^3 ，电站装机 51.3 万千瓦，电站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航运等综合效益，静态总投资 44 亿元。水库淹没涉及竹山、竹溪县的 10 个乡镇、69 个村、244 个组，淹没土地总面积 61.45k m^2 ，涉及房屋 124 万 m^2 ，耕地 2.5 万亩，等级公路 76.7km，通信线路 317km，小型水电站 6 座，小型工业企业 14 家，淹没乡镇集镇 6 个。移民安置总人口为 36382 人，其中：竹山 23331 人，竹溪 13051 人。2007 年 9 月，国家发改委核准潘口水电站项目，2007 年年底，潘口水电站正式开工建设，移民工作 2008 年初全面展开。

三年来，潘口水电站移民安置工作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坚持以人为本和开发性移民工作方针，紧紧围绕“服务重点工程，服务移民群众”和全面建设小康及和谐社会目标，着力促进民生改

善，务实创新，克难奋进，经过全县上下的共同努力，确保了移民各项工作的顺利推进，既定目标全面完成。截止目前我县累计搬迁移民 23000 人，累计建房 84 万 m²，购房 15 万 m²，拆除旧房 80 万 m²；新建集镇 3 个，农村集镇安置点 53 个，新建大桥 7 座 1100 延米，新修环库公路和安置点公路 250 公里，水泥硬化 150 公里；新建集中供水厂 8 个，日供水能力达到 1200 吨；库区和移民安置区交通、电力、广电、通讯等专项设施复建已经基本完成。在整个移民搬迁安置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六法”并举，成功的闯出了一条“和谐移民”之路。我们的主要做法是：

一、“造势法”——广泛宣传 营造移民搬迁浓厚氛围

面对繁重的移民搬迁安置任务，面对各种矛盾和非自愿移民的各种心态，我们广造声势，激发移民群众搬迁热情，把统一移民思想认识作为最大的政治来抓。**政策宣传铺天盖地。**在县域媒体开设“移民之窗”，《今日竹山》报和《今日竹山》网、“竹山电视”每天都有移民工作的宣传报道；先后出版了《今日竹山移民专刊》、《激情与辉煌》、《创业之路》、《世纪之梦》，印发《潘口水电站移民政策汇编》3 期 1.2 万余册，发放到千家万户，将政策原原本本交给移民，让移民接受政策、熟悉政策、拥护政策，统一思想，消除杂音。**移民干部进驻一线。**县委、县政府组织 90 支移民工作队，先后派出 500 多名移民工作队员进村入户，开展政策宣传。充分发挥移民工作队、乡(镇)、村干部和移民亲朋的优势，不厌其烦的走村串户，用感情感化移民，用真情服务移民；通过多种方

式让移民群众认识到政府建设潘口水电站的信心和决心，把全县干部和移民群众的思想统一到“电站必建，移民必迁”思想中去。**美好愿景激发热情。**强化“大发展小困难，不发展大困难”、“搬迁有困难，不搬迁更困难”的认识。用发展的美好前景激励移民群众克服眼前困难，积极建设美好家园；用发展的美好前景激励全县各级各部门、各行各业积极主动服务电站建设和移民搬迁；用发展的美好前景激励广大移民干部积极主动投身移民主战场，建功立业。

二、“包保法”——明确责任 形成移民安置大合唱

为使移民搬迁安置工作有序推进，县委、县政府建立了由县移民指挥部统一指挥、县直部门全力帮扶、移民工作队全程包保、移民乡(镇)村具体实施的移民工作组织指挥体系。整合各种力量，全程负责潘口水电站移民规划设计、移民建房、生产安置、困难帮扶、新村创建等工作。县级领导干部实行包片联村，督办移民搬迁安置落实情况，帮助解决重大问题。1000多名县、乡干部进村入户，各移民乡(镇)、村实行“干部包保、党员联户”，分门别类，全力服务移民工作。对参与移民安置工作的各个单位，按照不同的职能和责任要求实行“五包责任制”，任务不完成，责任不解除。**包规划设计。**以中南勘测设计院潘口水电站项目设代处为依托，全面组织编制移民安置实施规划，前后召开移民安置规划编制听证会9场次；广泛开展移民安置去向调查，组织移民踏勘安置点并对接到位；着力抓好集镇和集中安置点、专业项目整体规划设

计和单体设计。**包移民建房。**对移民建房采取“自主建房和委托代建相结合”，明确移民建房的主体是移民个人，乡村干部不得强制为移民集中代建。抽调专业技术人员，成立移民建房质量安全监管办公室，设立监管专班，负责移民建房的施工安全和质量监督。

包生产安置。按照县领导、乡(镇)主管、村实施的原则，分组制定土地开发和调整方案。通过采取土地开发整理、土地改造升级、依法有偿流转等多种方式，共开发整理 10000 亩，依法流转 9000 亩，使所有移民拥有土地数量基本达到了安置标准或当地居民平均水平。土地划分到户后，县政府配套种肥扶持资金，组织千名乡(镇)、村干部对口帮扶移民开展春、秋播生产，使移民迅速恢复了正常生产，实现了安置地移民工作从“搬得出”向“稳得住”的根本性转变。

包困难帮扶。各乡(镇)以村为单位，成立由移民包保工作队、乡(镇)、村干部、移民代表组成的特困移民评定组，分组召开群众会，评定困难移民并对困难移民实行帮扶。一是县政府出台了《特困移民建房补助办法》，保证困难移民有房住；二是出台了困难移民建房补助政策；三是开展向移民慰问拜年活动；四是对困难移民纳入“低保”；五是县直各单位实行多种形式的帮扶措施，送钱、送物帮移民解决临时困难。

包新村创建。加强巩固移民安置地基层政权建设，建立长效工作机制，构建和谐移民环境。对 100 人以上大型集中安置点成立一个移民社区，按照精简高效的原则，配备移民社区主任、中心户长，对移民安置点的基础设施建设、移民政策兑现、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安置点公共事务等进行

管理；以“十改十建创十星”活动为载体，在庫区和移民安置区积极开展“十星级文明农户”创建、“十星级示范户”等系列评选活动，不断加强思想道德和精神文明建设，引导群众树立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和生活习惯。

三、“群众法”——依靠群众 破解移民安置难题

在潘口水电站移民安置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阳光操作的原则，始终坚持走群众路线，一切为了移民群众，充分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发动群众，重大问题问计于民，通过广泛的与移民群众交流，顺利破解了一系列难题。**破解移民身份认定难题**。移民身份认定问题事关移民切身利益，事关移民安置大局稳定。为了确保移民身份认定真实可靠，我们在实物指标调查复核的基础上，县移民局、设计、监理、业主代表及移民村干部和移民代表成立了移民身份认定小组，逐村、逐组、逐户核实移民人口。根据人口变动情况，先后六次对移民人口进行集中会审。同时严格按照移民人口身份认定核实的必要程序和步骤，在村民居住集中地显著位置对移民人口进行上墙公示，将权力交给移民群众，由移民群众对移民身份进行审查认定。依靠移民群众审减虚假移民人口 1000 余人，补登 110 余人，切实维护了移民的合法权益，确保了移民安置工作的顺利推进。**破解宅基地划分难题**。宅基地划分一直是移民关心的问题，搬迁前移民的住房大小、宅基地面积、区位优势不一，而新集镇与老集镇的地段和区位又不能完全一样，移民都希望能在新集镇抢得一个好地段、好

码头，要求按照淹没的面积还建，都想通过一次搬迁解决“一揽子”问题。因此在集镇宅基地划分上，移民群众争地段、抢码头的苗头十分突出。为使这一问题合理解决，我们广泛征求移民群众意见，通过召开村民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经济能人等不同层次的座谈会，问计于民，最终科学制定了“整村地段、区域不变，整组划分、顺序排列，整街推进、合理搭配”的分配方案，出台了《集镇移民宅基地划分办法》，确保了移民宅基地划分在激烈的争吵中全部划分到位，没有发生群体性事件，得到了移民群众的认可。**破解耕林地兑现难题。**耕林地政策兑现是移民搬迁安置工作中的重要环节，直接关系到移民生产安置人口认定、生产安置用地划分、生产安置费兑现等各个方面，它的成功与否直接影响着移民安置工作的成败。因此我们选了一个村做为试点，在耕林地政策兑现中充分发挥民智，让移民群众表决分配方案，逐村、逐组、逐户测算资金，张榜公示，公开兑现。在试点工作取得成功的基础上，我们又深入广大库区和安置区走访调查基层干部和移民群众，于2008年10月出台了《潘口水电站耕林地安置补偿指导意见》(竹政发[2008]24号)文件，成功破解了耕林地划分兑现难题，移民耕林地分解兑现工作得以有序推进。

四、“捆绑法”——内外挖潜 实行政策资金大整合

潘口水电站立项争取42年，由于电力体制改革及电站本身经济指标不优，项目“四上四下”，导致补偿标准较低，加之淹没区长期停建，基础设施落后，房屋质量较差，土木结构占64%，贫

困人口占 41%，户均实物指标补偿不足 2 万元的移民 776 户 2449 人，户均不足 4 万元补偿资金占 50%以上。在大搬迁的同时，物价上涨快、复建任务重、资金压力大，仅移民的基础设施费人均只有 2593 元，房屋补偿 268 元/m²-360 元/m²，远远低于南水北调标准，而安置点建设又必须按照新农村的建设标准来实施，以满足移民群众当前的生活需求。为破解这一难题，我们用足用活政策，捆绑项目资金，依法减免税费，集中集成，攻克难关，确保移民安置的顺利推进。

一是向上争取。充分发挥各职能部门优势，全力向上争取涉农扶持政策，积极申报和争取项目。三年来，通过各部门多方争取，整合迁移扶贫、片区开发、民政救灾、小流域治理、通村水泥路、人饮安全、土地整理、低丘岗地改造、危房改造、地灾搬迁、福星工程、村村通、农网改造、校园建设、文化站建设等政策性项目资金 1.8 亿元；积极向上争取为潘口水电站项目依法减免耕地占用税、耕地开垦费、森林植被恢复费等税费 1.4 亿元；整合后的资金主要用于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配套、机关复建、特困移民房建设、生产用地开发等项目，切实改善移民安置区生产生活条件。

二是向内挖潜。在国家政策范围内，结合库区实际情况，相继研究出台配套优惠政策。如特困移民廉租房建设、建材物价监管及补贴、移民建房零税费、土地熟化补贴、困难移民建房贷款贴息、不能纳入后扶的商品粮户口移民享受低保救助、建房困难补助等 28 项优惠政策。先后争取移民建房信贷资金 8500 万元，补贴利息 500 万元；补贴水泥购销差价 300

万元；累计减免移民建房、购房税费 1000 万元；建房困难补助 1400 万元，春节慰问 500 万元，兑现搬迁奖励资金 300 万元，降低了移民搬迁及安居成本，减轻了移民建房负担。同时，县政府在财政预算极其紧张的情况下，从预算中列支 5000 万元用于移民工程。三年来，整合的政策资金及县财政补贴资金共计 2.6 亿元，税费减免 1.5 亿元，人均隐性补助资金达 1 万余元。在各项政策扶持下，移民资金缺口问题得到有效缓解。

五、“激励法”——严格考核 在移民一线论英雄

注重把部门工作着眼点和干部注意力引向移民安置主战场，激励干部施展才华，服务移民一线，建功立业。**建立考评机制。**县委、县政府把移民工作以总分的 50% 纳入年度责任目标和干部绩效考核，科学制定了详细的考核方案，严格移民工作责任目标，坚持开展移民工作周通报、月督查、季考核制度，并依据考核结果排名次、定奖惩、用干部。**建立激励机制。**一是特别注重村级干部在移民安置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切实解决村干部的后顾之忧。我们对特别优秀的中青年村干部，实行有条件的招录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对乡村干部子女是大学本科毕业（符合招录条件的）实行招录或招聘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对现任村干部全额纳入养老保险；对已经退休的原任村主职干部，给予一次性补贴或纳入养老保险；对随移民迁入到安置区的原任村干部，在安置村继任村副职干部，但原职级待遇不变，使他们全身心投入到移民安置工作。二是充分发挥移民乡（镇）政府和移民工作队干部在移民

搬迁安置过程中的主力军作用。通过考核，对在移民一线工作中表现特别优秀的移民干部，予以提拔重用。三年来，在全县从事移民工作的干部中，提拔到乡(镇)和县直机关担任一把手 6 人，从一般工作人员提拔到实职副科级领导职务的 42 人，从副科级非领导职务转任主任科员的 39 人，从一般工作人员转任副科级非领导职务的 100 余人，体现了“能力在一线发挥，干部在一线提拔”的用人导向。三是充分发挥移民局在移民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县移民指挥部与移民局合署办公，两块牌子，一套人马，干部职工统一调配。移民局内设四科二室一中心，由原来的股室升为科室，局班子成员副职转为正科、科长明确为副科级，使其长期服务移民。四是积极引导移民群众主动搬迁。对在移民搬、拆迁和移民建房过程中工作表现突出的移民群众，授予“先进移民群众”称号，并对提前或按时搬迁的移民户给予奖励。

六、“稳控法”——强化措施 县乡联动保稳定

健全信访维稳体系。实行县乡两级书记大接访制度。县四家领导、县直部门和各乡(镇)主要负责同志在报纸、网站公开手机号码，设立书记、县长信箱和纪检、投诉、信访专线。明确各移民乡(镇)、移民工作队的责任，由其负责做好移民群众思想引导和教育工作，及时收集信息，掌握移民思想动态，对重要情况迅速上报，并采取相应措施稳控，确保移民群众情绪稳定，移民上访不出乡(镇)。充分发挥移民乡(镇)、村干部及中心户长作用，在移民户中推选移民中心户长，深入摸排治安状况，每村内定 1-3 名信息

员，负责收集有碍移民搬迁的信息并及时向上报告，为各级政府积极应对可能影响搬迁的关键人提前采取综合性稳控措施，将问题处理在萌芽状态，消化在基层。**打防并举惩戒结合**。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引导移民依法维权。对于蓄意阻碍移民搬迁的违法行为，坚持露头就打，绝不姑息迁就。

潘口水电站的移民安置工作，在省委、省政府的亲力关怀下，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在省、市各相关部门的鼎力支持，特别是省、市移民主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实现了无一户强制性搬迁、无一例到市以上群体性上访、无一起重大刑事案件、无一件重大安全事故、无一笔违规使用移民资金的“五无”目标。

各位领导、同志们，潘口水电站移民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南水北调、三峡及其他水库移民工作相比，我们还有很大的差距，我们将虚心向兄弟县、市（区）学习，不断健全新机制、探索新方法、积累新经验、争创新业绩，使竹山的移民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

谢谢大家！